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用书（财经专业）

政治经济学

下册

社会主义部分

辽宁人民出版社

政治经济学 社会主义部分(下)

Zhengzhi jingji Xue

王积善
张熙久 主编
李文岭

辽宁人民出版社出版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1号) 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字数: 246,000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2 1/4
印数: 1—20,000
1985年7月第1版 1985年7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 刘万庆 责任校对: 陈文本
封面设计: 李国盛

统一书号: 4000·152 定价: 1.55元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特征及其发展阶段·····	1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	1
第二节 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阶段·····	16
第三节 社会主义的物质基础·····	26
第二章 社会主义公有制和物质利益关系·····	34
第一节 社会主义公有制和现阶段的所有制结构·····	34
第二节 社会主义劳动的性质·····	55
第三节 社会主义物质利益关系·····	66
第三章 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和达到目的的手段·····	75
第一节 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	75
第二节 实现社会主义生产目的的手段·····	82
第三节 社会主义生产和消费的关系·····	92
第四节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	94
第四章 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 ·····	102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生产 ·····	102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货币 ·····	115
第三节 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生产中的作用 ·····	121
第五章 社会主义生产企业及其内部的分工协作关系 ·····	135
第一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性质和特征 ·····	135
第二节 社会主义企业内部的分工协作关系 ·····	139

第三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生产管理	144
第六章	社会主义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156
第一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生产目的和发展生产的 经济动因	156
第二节	社会主义企业经济责任制与经济核算	161
第三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资金及其使用效果	173
第四节	社会主义企业生产经营的主要经济指标	177
第七章	社会主义企业中的劳动报酬和按劳分配	187
第一节	社会主义企业中的劳动报酬和必要劳动 的数量界限	187
第二节	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的客观经济规律	191
第三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劳动报酬形式	202
第八章	社会主义的商品流通	210
第一节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及其形式	210
第二节	社会主义商业的流通费用和商业利润	226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市场以及价值规律在 社会主义流通中的作用	235
第九章	社会主义的资金运动和信贷	242
第一节	社会主义的资金循环和周转	242
第二节	社会主义信贷	252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利息	260
第四节	社会主义银行	264
第十章	社会主义再生产和国民收入的分配	271
第一节	社会主义再生产	271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民收入的分配	278

第三节	社会主义的积累和消费	289
第四节	社会主义积累的规律	294
第十一章	社会主义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	300
第一节	社会主义再生产的实现条件	300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有计划按比例发展 规律	307
第三节	国民经济中的重要比例关系	314
第十二章	社会主义国家对国民经济的计划领导和管 理	329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作用	329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民经济计划化	335
第三节	国民经济的有计划按比例和发展速度	347
第十三章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经济关系	351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家发展对外经济关系的必要 性	351
第二节	正确发展对外经济关系	355
第三节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	357
第四节	引进先进科学技术和利用外国资金	362
第五节	社会主义国家对外经济援助	369
结束语		373

第一章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特征 及其发展阶段

本章通过分析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和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特征；阐明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后必然要经历一个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阐明我国当前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还处于社会主义发展的初级阶段，进而明确我国人民在新的历史时期的根本任务是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

一、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

社会主义制度代替资本主义制度，是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规律的客观要求，是由资本主义基本矛盾引起的，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

资本主义私有制是人类历史上最后一个剥削制度。在资本主义制度下，最大限度地追求利润是社会生产的根本目的。为了取得最大限度的利润，每个资本家都竭力进行资本积累，扩大生产规模，从而引起社会生产的增长、社会分工的发展和生产日益社会化。同时，由于资本主义竞争规律的

作用，资本和社会财富越来越成为更加少数人的私有财产，生产资料私有制日益发展着。生产社会化同资本主义私有制之间的矛盾成为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到了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资本主义从自由竞争走向垄断以后，生产社会化发展到了更高的程度，资本主义私有制也进一步发展了，使资本主义基本矛盾更加加深和尖锐。社会化的生产力要求改变资本主义私有制，要求根本改变资本主义生产目的和使社会生产在统一的社会计划、组织和指挥下进行。资本主义社会不仅产生了社会化的生产力，还培养了资产阶级的掘墓人——无产阶级。无产阶级一无所有，处于被剥削、被奴役的地位。因此，随着资本主义剥削的加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必然加深。无产阶级作为新的生产力的代表者，必然要求消灭资本主义私有制。可见，社会主义制度代替资本主义制度，是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结果，是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趋势。

社会主义制度代替资本主义制度，并不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自然结果，而必须通过无产阶级的革命实践。无产阶级经过革命，取得国家政权，是社会主义制度建立的基本政治前提。这是因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以往任何一种生产关系都根本不同，它不可能在旧社会的内部自发产生。在人类历史上，封建制代替奴隶制，以及资本主义制度代替封建制度，都是一种剥削制度代替另一种剥削制度。由于它们都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因而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一种新的生产关系就可以在旧社会内部产生出来，而作为新的生产关系代表的进步阶级，只是通过革命取得政权，为新的生产关系的发展扫平障碍而已。社会主义制度的产生却不然。

无产阶级要建立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制度，就必须首先否定私有制，剥夺资产阶级。列宁说过：“社会主义革命和资产阶级革命的区别就在于：在资产阶级革命时，现成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形式已经具备了；而苏维埃政权，即无产阶级政权，却没有这种现成关系。”^①社会主义制度的产生，是一次消灭私有制、消灭剥削的革命，自然要遇到剥削阶级的殊死反抗，因而不经过无产阶级推翻旧阶级统治的斗争，不建立无产阶级的政权，是根本无法实现的。这已为俄国的、中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实践所证明。

社会主义制度代替资本主义制度，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世界各国，都要走向社会主义，这是毫无疑义的。但是，从社会主义胜利的进程上看，它在不同国家里却有早有迟。列宁依据资本主义经济政治发展不平衡的规律和资本主义走向垄断以后的新发展，提出了社会主义首先在一国或几国胜利的理论。

社会主义首先取得胜利的国家，不必就是资本主义最先进的国家，恰恰相反，因为那里的资产阶级势力强大，通常无产阶级不易取得胜利；而资本主义不很发达，或者没有经历独立的资本主义的国家，只要具备了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的成熟条件，就可以首先建立社会主义制度。例如，从二十世纪开始，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虽然没有进入资本主义社会，却已属于帝国主义统治链条上的一环，它所处的历史环境，已经是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社会革命的时代。尽管旧中国的经济技术发展相当落后，资本主义发展程度很

^① 《列宁选集》第3卷，第455页。

低，但是经济发展极不平衡，其中已经具备了先进的社会化的生产力。这是社会主义革命的重要物质条件。由于帝国主义、官僚资本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剥削和压迫，旧中国的民族矛盾、阶级矛盾异常尖锐，人民生活极端困苦，生产关系严重地束缚生产力的发展。这一切，决定了中国无产阶级社会革命的条件已经成熟，中国人民在无产阶级政党——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完成的民主革命，以及此后进行的社会主义革命，建立社会主义制度，是符合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规律的，是中国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

无产阶级通过革命，建立起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后，便进入了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这个过渡时期的必要性，是由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产生的特殊性决定的。前面说过，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不能在旧社会内部自发产生，而只能在无产阶级推翻旧阶级的统治后开始产生。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也不能在无产阶级胜利后立即完全实现。从资本主义制度灭亡，到社会主义制度基本建立所经历的历史阶段，就是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列宁在讲到这个过渡时期的时候说过：社会主义“不是一下子可以实现的，这需要一个相当长的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因为改组生产是一件困难的事情，因为根本改变生活的一切方面是需要时间的，因为按小资产阶级和资产阶级方式经营的巨大习惯力量只有经过长期的坚忍的斗争才能克服。”^①无产阶级在取得政权以后，面临的重大任务之一就是逐步将各

① 《列宁选集》第3卷，第857页。

种生产资料私有制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公有制。这是一个相当复杂而艰巨的任务。要彻底完成这一任务，从而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就必须有一个较长的过渡时期。尽管各国的经济、政治、历史诸方面的具体条件有所不同，因而过渡时期的具体时限和改造旧经济关系以及其他社会关系所采取的具体形式也会有所区别，但是，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则必然是普遍存在的。

在过渡时期，被推翻了的旧阶级必然要反抗无产阶级，破坏社会主义经济，抵制社会主义改造。所以，过渡时期存在着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矛盾和斗争。同时，社会主义革命的每一胜利，又不能不遭到国外帝国主义的干涉和破坏。因此，无产阶级必须用自己的政权，镇压国内阶级敌人的复辟活动，防御帝国主义的颠覆和入侵，维护社会主义事业，保卫国家的独立与安全。可见，为实现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必须坚持无产阶级专政。

对各种生产资料私有制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是过渡时期的基本任务。我国的过渡时期是在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以后开始的。在肃清了帝国主义经济势力、没收了官僚资本和完成了土地改革，即完成了新民主主义革命以后，为适应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规律的客观要求，我国即转入了社会主义革命。那时，国民经济主要有以下三种基本经济成分：社会主义经济、农民和手工业者的个体经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

在这三种经济成分中，社会主义经济是在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后，通过没收官僚资本主义经济建立起来的，它在国民

经济中占有较大的比重，它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是适应社会化生产力发展要求的。个体经济，主要是个体农业经济，在国内普遍存在着，它是民主革命的必然产物。这种私有制经济，既有适应当时生产力发展的一面，又有与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相矛盾的一面。私人资本主义经济，主要是民族资产阶级经营的工商业。这种经济是资本主义性质的，它以追逐利润为目的，受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规律的支配，因而与社会主义经济相矛盾。三种主要经济成分之间的矛盾，决定了必须随着生产的发展，对个体私有制经济和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变私有制经济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确立社会主义经济成分在国民经济中的绝对优势，以适应生产力不断发展的要求。

根据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中国共产党从我国的具体实际出发，于一九五二年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指出：“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党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基本上实现国家工业化和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①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实现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互相促进、相辅相成的两件事。社会主义工业化，是国家独立和富强的当然要求和必要条件，面对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则是为了解决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之间的矛盾。前者，是为了建立强大的社会主义工业，以便对国民经济实行物质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89页。

技术方面的改造和提供日益丰富的社会产品；后者，是为了解放私有制束缚下的生产力，促进国家工业化的进程。只有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才有助于发展社会生产力，从而使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有一个坚实的经济基础。历史证明，党提出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是完全正确的。

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消灭资本主义私有制，建立社会主义公有制，是社会化大生产的客观要求，是社会主义革命的根本任务。马克思和恩格斯曾经指出：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后，“将利用自己的政治统治，一步一步地夺取资产阶级的全部资本，把一切生产工具集中在国家即组织成为统治阶级的无产阶级手里，并且尽可能快地增加生产力的总量。”^①世界社会主义革命的实践也证明了剥夺资本主义私有制是完全必要的。

中国共产党根据旧中国资本主义经济的特点，把资本主义经济区分为官僚资本和民族资本，并且制定了不同的政策。在没收了官僚资本之后，对民族资本采取了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将其逐步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经济。

恩格斯认为：无产阶级革命建立政治统治后，除了对一部分资本家实行无偿剥夺外，在一定条件下，还可以“一部分用国营工业竞争的办法，一部分直接用纸币赎买的办法，逐步剥夺土地私有者、厂主以及铁路和海船所有者的财产”。^②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72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20页。

恩格斯还说：“马克思曾向我讲过（并且讲过好多次！）他的意见：假如我们能用赎买摆脱这整个匪帮，那对我们是最便宜不过的事情了”。^①对民族资本通过赎买的方法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对无产阶级是有利的。因为迫使资本家的企业有秩序地转变为社会主义企业，使生产不发生中断，能避免或减少突然变革中可能发生的混乱和损失。俄国十月革命后，列宁也曾设想对一部分资本家用赎买的方法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只是由于当时苏联国内资产阶级的疯狂反扑和国外帝国主义的武装干涉，才使这一设想未能实现。

在我国，对民族资本通过赎买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是必要的，也是可能的。其所以必要，是因为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有一定的比重，在经济技术落后的条件下，民族资本在恢复和发展经济中是一支重要力量。建国初期，我国民族资本主义工业产值占全部工业生产总值的63.2%，私营商业的商品销售额占全国商品批发额的76%，零售额的85%。因此，用赎买的方法改造民族资本，对于发挥其促进生产、恢复经济、维持就业、训练干部、稳定民生、为国家提供资金积累等积极作用是有利的。同时，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又有唯利是图、盲目竞争、冲击国家计划、破坏社会主义经济的一面，对于这些消极作用，无产阶级理所当然地要加以限制。对民族资本进行赎买也是可能的。因为工人阶级掌握了国家政权，不怕民族资产阶级造反；国家没收了官僚资本，建立了强大的国营经济，为社会主义改造创造了物质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314—315页。

条件；我国有巩固的工农联盟，随着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进行，民族资产阶级已经陷入孤立，从而不得不接受社会主义改造。从民族资产阶级本身来看，由于它在历史上和社会主义改造时期都具有两重性，所以可能接受社会主义改造。

为了实现对民族资本的赎买，我国采用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即在不产阶级掌握国家政权和建立了国营经济的条件下，利用资本主义工商业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限制其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作用，并且通过具体形式，逐步将其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经济。

我国对民族资本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具体形式是国家资本主义。在不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的国家资本主义，就是“在人民政府管理之下的，用各种形式和国营社会主义经济联系着的，并受工人监督的资本主义经济。”^①它的性质，不同于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国家资本主义，它主要不是为了资本家的利润而存在，而是为了供应人民和国家的需要而存在，它带有很大的社会主义性质，是对工人和国家有利的，“是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和逐步完成社会主义过渡的必经之路”^②。

在我国，用国家资本主义形式改造民族资本，经历了一个从低级向高级形式的发展过程。第一步先把资本主义经济变为初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然后把初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变为高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最后再把高级形式的国家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88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98页。

资本主义变为社会主义的国营经济。

初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在工业中有国家委托加工、计划订货、统购包销；在商业中有国家委托经销代销。它的特点是国家从流通领域入手，主要用经济合同的形式，把私人资本主义企业同社会主义经济联系起来，把资本家企业的生产和销售纳入国家计划之中，从而对资本主义加以限制和利用。初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已经具有了社会主义经济的因素，但是还没有改变资本主义私有制，没有从根本上解决国营经济和私营经济的矛盾、劳资之间的矛盾。私人资本主义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仍带有盲目性和无政府状态，所以仍能妨碍、冲击社会主义计划。随着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这些矛盾逐渐成为生产发展的障碍。为了解决资本主义经济和社会主义经济之间的矛盾，就必然要使国家资本主义向高级形式发展。

高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就是公私合营。我国的公私合营经历了个别企业公私合营与全行业公私合营两个阶段。高级形式国家资本主义的特点是，社会主义经济成分已经渗透到资本主义企业内部，并对资本主义企业进行改造。在实行个别企业公私合营后，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直接在国家计划指导下进行；企业的生产资料已经由资本家私有变成了国家和资本家共同所有；国家掌握了企业的领导权。企业的利润已经不是全归资本家，而是采取了“四马分肥”，即所得税占34.5%、福利费占15%、公积金占30%、资方红利占20.5%。但是，在这种经济中，并没有完全消灭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有制，未能从根本上解决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矛

盾。资本家的利润，还随着企业生产的发展而增加。这既影响了国家的积累，又妨碍了工人的劳动积极性，因此，对生产力的发展仍有一定阻力。

全行业公私合营后，企业基本上为国家所掌握，国家对资本家实行定息制度，即根据国家核定的私股份额，按固定的息率，在一定年限内，支付给资本家股息。全行业公私合营的企业，已经基本上是社会主义性质的企业了。因为资本家领取的定息，不再与企业生产经营状况相联系，这就从根本上限制了资本家的剥削活动；资本家完全失去了对生产资料的支配权，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完全按国家计划进行；企业的工人和资本家的地位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工人成了企业的主人，资本家被改造成为劳动者。

一九六六年，原定向资方支付定息的年限届满，国家决定不再支付定息。公私合营企业就完全变成了社会主义的国营企业。

三、个体农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无产阶级取得政权以后，逐步把个体农业经济和个体手工业经济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是建立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发展社会主义生产的客观要求。

把个体农业经济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经济的必要性，是由个体农业经济本身的特点决定的。在经济发展比较落后的国家，无产阶级革命胜利后，面临着改造小农经济的重大任务。我国的民主革命，消灭了农村的封建土地所有制，实现了农民个体土地所有制，广大农民无偿分得了约七亿亩耕

地，形成了真正的农业个体经济。这对于调动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曾起了很大的作用。但是，这种个体经济是一种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落后的生产关系。它的生产规模狭小，经营活动孤立分散，不能充分利用土地等生产资料，不能合理利用劳动资源，技术落后而又无力采用新技术，无力抵抗天灾人祸，劳动生产率低下，难以实现扩大再生产，有时甚至不能维持简单再生产，因而与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相矛盾。同时，在商品生产环境下，个体小农经济极不稳定，即使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也难免产生两极分化。土地革命完成不久，我国农村一些贫苦农民，由于自然灾害等原因，被迫出卖土地和耕畜；而部分富裕农户则趁机购买土地，放高利贷，雇工剥削。这些事实说明个体农业经济是广大农民生活贫困和农村中不断产生资本主义的经济根源。为了铲除这一根源，就必须对个体农业经济实行社会主义改造。

个体农业经济同社会主义工业化的要求之间也存在着矛盾。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随着国家工业化的发展，国家就要求农业为工业部门和城市提供日益增多的粮食、原料、各种副食品等等，而个体农业经济的生产不能满足这种需要。同时，在小农经济条件下，很难为工业品提供越来越大的市场。上述矛盾的存在，也要求把个体农业经济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经济。

怎样对个体农业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呢？恩格斯对解决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后的个体农民问题，曾经有过设想：“当我们掌握了国家权力的时候，我们绝不会用暴力去剥夺